

# 淳安县人民政府文件

淳政发〔2021〕12号

---

## 淳安县人民政府关于公布 淳安县自然资源价格体系建设成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切实增强对土地市场的宏观调控，规范土地资源管理，促进土地市场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浙江省自然资源厅转发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部署开展2020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浙自然资函〔2020〕56号）精神，我县组织开展了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并于2021年7月2日经县政府第57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9月7日通过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验收。现将淳安县自然资源价格体系建设成果予以公布，该成果自

2021年12月11日起执行。

- 附件：1. 淳安县城镇基准地价  
2. 淳安县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  
3. 淳安县农用地基准地价  
4. 淳安县城镇标定地价（试行）

淳安县人民政府

2021年11月1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 1

# 淳安县城镇基准地价

## 一、基准条件

### 1. 基准地价内涵。

本次基准地价评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土地开发程度按熟地设定,即达到大市政基础设施配套的“五通一平”要求(宗地红线外通路、通电、通上水、通下水、通讯,宗地红线内场地平整)。地价内涵构成包含国家土地所有权收益、土地外部间接投资开发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土地内部直接投资开发所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土地使用年期为国家规定的最高出让年期(即商服用地 40 年、住宅用地 70 年、工矿仓储用地 50 年、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50 年)。

### 2. 基准地价“基准条件”的界定。

表 1: 基准地价“基准条件”界定一览表

用地类型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土地使用年限
商服用地	1.5	50%	40 年
住宅用地	1.5	35%	70 年
工矿仓储用地	1.2	50%	50 年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1.5	50%	50 年

### 3. 基准地价表达方式。

表 2：基准地价表达方式

用地类型	表达方式
商服用地	级别价
住宅用地	级别价
工矿仓储用地	级别价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级别价

## 二、淳安县基准地价表

表 3：淳安县国有商服用地级别基准地价表

(元/平方米)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一级	城区中心范围新安大街、新安东路、环湖北路、阳光路、新安北路、新安南路、环湖南路、南山大街、南山一路、南山二路两侧及部分延伸区域	4080
二级	一级以外，①新安北路、龙门路、新安东路、新安南路、南山大街、杉柏弄、新安大街所围区域；②千岛湖大桥以南，沿阳光路东侧小区、龙门隧道以北山体、新安东路两侧、环湖北路两侧、环湖北路以南一直延伸到睦州大道；③梦姑路以北延伸到梦姑路两侧南景路两侧；④新安大街—里杉柏路—排岭南路—南山大街—南山二路—曙光路—开发路—康和路—西园隧道以北—环湖南路—新安南路—新安大街区域	2490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三级	一、二级以外，①阳光路两侧至汽车北站两侧规划区域；②环湖北路往东至鼓山大道两侧，北侧沿路各建筑物及规划道路至山体，南侧沿路各半岛、岛屿及地块；淳安经济开发区规划中心城区；坪山工业区规划商服用地区块；珍珠半岛珍珠大道以北部分及以南规划区块，东南湖区旅游码头区域；③开发路转盘至淳安中心南沿路东侧区域；开发路转盘至曙光路西侧，与曙光路、南山大街所围区域；④里杉柏区块，淳杨路沿线、排岭半岛南端区域；⑤东源路、新淳线沿湖区域；⑥淳开线、环瑶线以南以东沿湖区域；淳开线、环瑶线、千威线十字路口以北区域。⑦汾口镇、威坪镇中心建成区	1520
四级	①千岛湖镇一、二、三级以外，千黄高速、环瑶线、县城行政界线及部分水域、山体以南区域；②汾口镇、威坪镇规划区；③文昌镇高铁小镇建成区；④临岐镇中心建成区	1035
五级	①千岛湖镇一、二、三、四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②汾口镇、威坪镇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③文昌镇、临岐镇四级区域以外的规划区范围；④姜家镇旅游小镇规划区范围；⑤石林镇、大墅镇建成区	705
六级	①文昌镇、临岐镇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②姜家镇郭溪村、双溪村、石颜村、霞社村等中心村建成区域；③石林镇、大墅镇规划区范围区域；④界首乡千汾公路以南环湖区域及北侧规划区域；⑤左口乡、金峰乡、梓桐镇、浪川乡、中洲镇、枫树岭镇、安阳乡、里商乡建成区及规划区范围区域；⑥富文乡富文村、青田村等中心村区域	530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七级	①姜家镇五、六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②石林镇、大墅镇、左口乡、金峰乡、梓桐镇、界首乡、浪川乡、中洲镇、枫树岭镇、安阳乡、里商乡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③富文乡六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④宋村乡、鸠坑乡、瑶山乡、王阜乡、屏门乡建成区及规划区范围区域	400
八级	宋村乡、鸠坑乡、瑶山乡、王阜乡、屏门乡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	305
备注	<p>1. 基准地价评估期日：2021年1月1日</p> <p>2. 基准地价内涵：各土地级别范围内达到大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要求的“五通一平”土地开发程度下，法定最高土地使用年限的完整土地使用权单位土地面积平均价格，地价内涵构成包含国家土地所有权收益、土地外部间接投资开发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土地内部直接投资开发所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p> <p>3. 基准条件界定：容积率为1.5，建筑密度为50%</p> <p>4. 土地使用年期：40年</p> <p>5. 土地级别范围：具体范围详见土地级别图</p>	

表4：淳安县国有住宅用地级别基准地价表

(元/平方米)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一级	①城区中心范围新安大街、新安东路、环湖北路、阳光路、新安北路、新安南路、环湖南路两侧及部分延伸区域、环湖区域；②珍珠半岛、翡翠岛部分环湖区域	5100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二级	一级以外，①城区中心范围、珍珠半岛除部分山体区域；②新淳线、东源路两侧往南，一直延伸到新安东路两侧规划区域；③淳开线、环瑶线以南以东沿湖区域；淳开线、环瑶线、千威线十字路口以北区域；高速公路收费站以西沿湖区域；④大地区域；⑤排岭半岛环湖区域	3210
三级	一、二级地以外，①城区中心部分及菱山半岛、金竹排半岛部分区域；②淳开线、环瑶线以南以北部分区域；③坪山工业区西部；④汾口镇、威坪镇中心建成区	1990
四级	一、二、三级地以外，①鼓山工业区及西侧 05 省道规划道路所围部分，坪山工业区北部，丰家山区块；②千威线以北部分区域；③金竹牌半岛东北区域；④汾口镇、威坪镇规划区；⑤文昌镇高铁小镇建成区；⑥姜家镇旅游小镇规划区	1315
五级	①千岛湖镇一、二、三、四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②汾口镇、威坪镇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③文昌镇四级区域以外的规划区范围；④姜家镇郭溪村、双溪村、石颜村、霞社村等中心村建成区域；⑤界首乡千汾公路以南环湖区域及北侧规划区域；⑥临岐镇、大墅镇建成区	880
六级	①文昌镇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②姜家镇五、六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③临岐镇、大墅镇规划区范围区域；④石林镇建成区；⑤富文乡富文村、青田村等中心村区域；⑥左口乡、金峰乡建成区及规划区范围区域	610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七级	① 界首乡、临岐镇、大墅镇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②石林镇建成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③富文乡六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④左口乡、金峰乡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⑤梓桐镇、浪川乡、中洲镇、枫树岭镇、安阳乡、里商乡、宋村乡、鸠坑乡、瑶山乡、王阜乡、屏门乡建成区及规划区范围区域	430
八级	梓桐镇、浪川乡、中洲镇、枫树岭镇、安阳乡、里商乡、宋村乡、鸠坑乡、瑶山乡、王阜乡、屏门乡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	305
备注	<p>1. 基准地价评估期日：2021年1月1日</p> <p>2. 基准地价内涵：各土地级别范围内达到大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要求的“五通一平”土地开发程度下，法定最高土地使用年限的完整土地使用权单位土地面积平均价格，地价内涵构成包含国家土地所有权收益、土地外部间接投资开发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土地内部直接投资开发所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p> <p>3. 基准条件界定：容积率为1.5，密度为35%</p> <p>4. 土地使用年期：70年</p> <p>5. 土地级别范围：具体范围详见土地级别图</p>	

表 5：淳安县国有工矿仓储用地级别基准地价表

(元/平方米)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一级	千岛湖镇（包括开发区）、汾口浪川工业园区、文昌高铁生态产业园	375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二级	一级以外的淳安县行政区域	225
备注	<p>1. 基准地价评估期日：2021年1月1日</p> <p>2. 基准地价内涵：各土地级别范围内达到大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要求的“五通一平”土地开发程度下，法定最高土地使用年限的完整土地使用权单位土地面积平均价格，地价内涵构成包含国家土地所有权收益、土地外部间接投资开发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土地内部直接投资开发所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p> <p>3. 基准条件界定：容积率为1.2，建筑密度为50%</p> <p>4. 土地使用年期：50年</p> <p>5. 土地级别范围：具体范围详见土地级别图</p>	

表 6：淳安县国有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级别基准地价表  
(元/平方米)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一级	城区中心范围新安大街、新安东路、环湖北路、阳光路、新安北路、新安南路、环湖南路、南山大街、南山一路、南山二路两侧及部分延伸区域	1425
二级	一级以外，①新安北路、龙门路、新安东路、新安南路、南山大街、杉柏弄、新安大街所围区域；②千岛湖大桥以南，沿阳光路东侧小区、龙门隧道以北山体、新安东路两侧、环湖北路两侧、环湖北路以南一直延伸到睦州大道；③梦姑路以北延伸到梦姑路两侧南景路两侧；④新安大街—里杉柏路—排岭南路—南山大街—南山二路—曙光路—开发路—康和路—西园隧道以北—环湖南路—新安南路—新安大街区域	980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三级	一、二级以外，①阳光路两侧至汽车北站两侧规划区域；②环湖北路往东至鼓山大道两侧，北侧沿路各建筑物及规划道路至山体，南侧沿路各半岛、岛屿及地块；淳安经济开发区规划中心城区；坪山工业区规划商服用地区块；珍珠半岛珍珠大道以北部分及以南规划区块，东南湖区旅游码头区域；③开发路转盘至淳安中心南沿路东侧区域；开发路转盘至曙光路西侧，与曙光路、南山大街所围区域；④里杉柏区块，淳杨路沿线、排岭半岛南端区域；⑤东源路、新淳线沿湖区域；⑥淳开线、环瑶线以南以东沿湖区域；淳开线、环瑶线、千威线十字路口以北区域。⑦汾口镇、威坪镇中心建成区	606
四级	①千岛湖镇一、二、三级以外，千黄高速、环瑶线、县城行政界线及部分水域、山体以南区域；②汾口镇、威坪镇规划区；③文昌镇高铁小镇建成区；④临岐镇中心建成区	490
五级	①千岛湖镇一、二、三、四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②汾口镇、威坪镇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③文昌镇、临岐镇四级区域以外的规划区范围；④姜家镇旅游小镇规划区范围；⑤石林镇、大墅镇建成区	403
六级	①文昌镇、临岐镇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②姜家镇郭溪村、双溪村、石颜村、霞社村等中心村建成区域；③石林镇、大墅镇规划区范围区域；④界首乡千汾公路以南环湖区域及北侧规划区域；⑤左口乡、金峰乡、梓桐镇、浪川乡、中洲镇、枫树岭镇、安阳乡、里商乡建成区及规划区范围区域；⑥富文乡富文村、青田村等中心村区域	340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七级	①姜家镇五、六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②石林镇、大墅镇、左口乡、金峰乡、梓桐镇、界首乡、浪川乡、中洲镇、枫树岭镇、安阳乡、里商乡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③富文乡六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④宋村乡、鸠坑乡、瑶山乡、王阜乡、屏门乡建成区及规划区范围区域	292
八级	宋村乡、鸠坑乡、瑶山乡、王阜乡、屏门乡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	225
备注	<p>1. 基准地价评估期日：2021年1月1日</p> <p>2. 基准地价内涵：各土地级别范围内达到大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要求的“五通一平”土地开发程度下，法定最高土地使用年限的完整土地使用权单位土地面积平均价格，地价内涵构成包含国家土地所有权收益、土地外部间接投资开发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土地内部直接投资开发所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p> <p>3. 基准条件界定：容积率为1.5，密度为50%</p> <p>4. 土地使用年期：50年</p> <p>5. 土地级别范围：具体范围详见土地级别图</p>	

## 附件 2

# 淳安县集体建设用地基准地价

## 一、基准条件

### 1. 基准地价内涵。

基准地价评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土地开发程度按熟地设定，即达到大市政基础设施配套的“五通一平”要求（宗地红线外通路、通电、通上水、通下水、通讯，宗地红线内场地平整）。土地权利设定：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集体商服用地、集体工矿仓储用地）基准地价为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格；宅基地基准地价为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要求下的宅基地使用权价格。地价内涵构成包含集体土地取得费、土地前期开发费和土地增值收益。土地使用年期设定：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为对应国有建设用地的法定最高出让年期（即集体商服用地 40 年、集体工矿仓储用地 50 年）；宅基地按无限年设定。

### 2. 基准地价“基准条件”的界定。

表 1：基准地价“基准条件”界定一览表

用地类型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土地使用年限
集体商服用地	1.5	50%	40 年
集体工矿仓储用地	1.2	50%	50 年

### 3. 基准地价表达方式。

表 2：基准地价表达方式

用地类型	表达方式
集体商服用地	级别价
集体工矿仓储用地	级别价

## 二、淳安县基准地价表

表 3：淳安县集体商服用地级别基准地价表

(元/平方米)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一级	城区中心范围新安大街、新安东路、环湖北路、阳光路、新安北路、新安南路、环湖南路、南山大街、南山一路、南山二路两侧及部分延伸区域	2040
二级	一级以外，①新安北路、龙门路、新安东路、新安南路、南山大街、杉柏弄、新安大街所围区域；②千岛湖大桥以南，沿阳光路东侧小区、龙门隧道以北山体、新安东路两侧、环湖北路两侧、环湖北路以南一直延伸到睦州大道；③梦姑路以北延伸到梦姑路两侧南景路两侧；④新安大街—里杉柏路—排岭南路—南山大街—南山二路—曙光路—开发路—康和路—西园隧道以北—环湖南路—新安南路—新安大街区域	1320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三级	一、二级以外，①阳光路两侧至汽车北站两侧规划区域；②环湖北路往东至鼓山大道两侧，北侧沿路各建筑物及规划道路至山体，南侧沿路各半岛、岛屿及地块；淳安经济开发区规划中心城区；坪山工业区规划商服用地区块；珍珠半岛珍珠大道以北部分及以南规划区块，东南湖区旅游码头区域；③开发路转盘至淳安中心南沿路东侧区域；开发路转盘至曙光路西侧，与曙光路、南山大街所围区域；④里杉柏区块，淳杨路沿线、排岭半岛南端区域；⑤东源路、新淳线沿湖区域；⑥淳开线、环瑶线以南以东沿湖区域；淳开线、环瑶线、千威线十字路口以北区域。⑦汾口镇、威坪镇中心建成区	821
四级	①千岛湖镇一、二、三级以外，千黄高速、环瑶线、县城行政界线及部分水域、山体以南区域；②汾口镇、威坪镇规划区；③文昌镇高铁小镇建成区；④临歧镇中心建成区	538
五级	①千岛湖镇一、二、三、四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②汾口镇、威坪镇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③文昌镇、临歧镇四级区域以外的规划区范围；④姜家镇旅游小镇规划区范围；⑤石林镇、大墅镇建成区	423
六级	①文昌镇、临歧镇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②姜家镇郭溪村、双溪村、石颜村、霞社村等中心村建成区域；③石林镇、大墅镇规划区范围区域；④界首乡千汾公路以南环湖区域及北侧规划区域；⑤左口乡、金峰乡、梓桐镇、浪川乡、中洲镇、枫树岭镇、安阳乡、里商乡建成区及规划区范围区域；⑥富文乡富文村、青田村等中心村区域	307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七级	①姜家镇五、六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②石林镇、大墅镇、左口乡、金峰乡、梓桐镇、界首乡、浪川乡、中洲镇、枫树岭镇、安阳乡、里商乡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③富文乡六级以外的其他区域；④宋村乡、鸠坑乡、瑶山乡、王阜乡、屏门乡建成区及规划区范围区域	228
八级	宋村乡、鸠坑乡、瑶山乡、王阜乡、屏门乡规划区范围外的其他区域	180
备注	<p>1. 基准地价评估期日：2021年1月1日</p> <p>2. 基准地价内涵：各土地级别范围内达到大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要求的“五通一平”土地开发程度下，设定土地使用年限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价格，地价内涵构成包括土地取得费、土地前期开发费和土地增值收益</p> <p>3. 基准条件界定：容积率为1.5，建筑密度为50%</p> <p>4. 土地使用年期：40年</p> <p>5. 土地级别范围：具体范围详见土地级别图</p>	

表 4：淳安县集体工矿仓储用地级别基准地价表

(元/平方米)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一级	千岛湖镇(包括开发区)、汾口浪川工业园区、文昌高铁生态产业园	304
二级	一级以外的淳安县行政区域	180

级别	范围	基准地价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基准地价评估期日：2021 年 1 月 1 日</li> <li>2. 基准地价内涵：各土地级别范围内达到大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要求的“五通一平”土地开发程度下，设定土地使用年限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价格，地价内涵构成包括土地取得费、土地前期开发费和土地增值收益</li> <li>3. 基准条件界定：容积率为 1.2，建筑密度为 50%</li> <li>4. 土地使用年期：50 年</li> <li>5. 土地级别范围：具体范围详见土地级别图</li> </ol>	



## 附件 3

# 淳安县农用地基准地价

## 一、基准条件

### 1. 基准地价内涵。

本次基准地价评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市场特征为平稳正常情况、特定市场。土地权利为农用地使用权价格，包括农用地承包经营权和农用地经营权价格。用地类型为耕地（水田）、耕地（旱地）、园地、林地。土地使用年期为 30 年。地块基本设施状况设定：按照具有普遍性、适宜性的种植制度下，耕地宗地外道路通达且有水源保障，宗地内平整、大小适中、形状规则、有基本的排水与灌溉设施且田间道路密度适中；园地宗地外道路通达且有水源保障，宗地内有基本的排水与灌溉设施；林地宗地外道路通达。

### 2. 基准地价“基准条件”的界定。

表 1：基准地价“基准条件”界定一览表

用地类型	耕地	园地	林地
估价期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土地权利类型	承包经营权、经营权		
土地承包经营年期	30 年		

用地类型		耕地	园地	林地
基本 设施 情况	市场特征	平稳正常情况、特定市场条件下		
	区域状况	具有普遍性、适宜性的种植制度		
	宗地外条件	宗地外有道路通达且有水源保障		宗地外道路通达
	宗地内条件	宗地内平整、大小适中、形状规则、有基本的排水与灌溉设施且田间道路密度适中	宗地内有基本的排水与灌溉设施	—

## 二、淳安县基准地价表

表 2：淳安县农用地级别基准地价表

土地 级别	范围	用地 类型	基准地价			
			承包经营权价格		经营权价格	
			元/m <sup>2</sup>	万元/亩	元/m <sup>2</sup>	万元/亩
一级	千岛湖镇中心区域、汾口镇、浪川乡及姜家镇连片区域、大下姜区片（枫树岭镇及大墅镇连片区域）	耕地 （水田）	20.1	1.34	15.9	1.06
		耕地 （旱地）	18.45	1.23	14.1	0.94
		园地	17.25	1.15	12.75	0.85
		林地	7.5	0.5	5.1	0.34

土地 级别	范围	用地 类型	基准地价			
			承包经营权价格		经营权价格	
			元/m <sup>2</sup>	万元/亩	元/m <sup>2</sup>	万元/亩
二级	淳安县一级以外的其他区域	耕地 (水田)	16.5	1.1	13.05	0.87
		耕地 (旱地)	15	1	11.55	0.77
		园地	14.4	0.96	10.5	0.7
		林地	5.85	0.39	3.75	0.25
备注	<p>1. 基准地价评估期日：2021年1月1日</p> <p>2. 基准地价内涵：农用地（耕地、园地、林地）在平稳正常情况、特定市场条件下，按照普遍性、适宜性的种植制度下的农用地使用权价格，包括农用地承包经营权和农用地经营权价格</p> <p>3. 农田基本设施状况：耕地设定宗地外道路通达且有水源保障，宗地内平整、大小适中、形状规则、有基本的排水与灌溉设施且田间道路密度适中；园地设定宗地外道路通达且有水源保障，宗地内有基本的排水与灌溉设施；林地设定宗地外道路通达</p> <p>4. 土地使用年期：30年</p> <p>5. 土地级别范围：具体范围详见土地级别图</p>					

## 附件 4

# 淳安县城镇标定地价（试行）

## 一、基准条件

### 1. 标定地价内涵。

本次基准地价评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土地开发程度按熟地设定，即达到大市政基础设施配套的“五通一平”要求（宗地红线外通路、通电、通上水、通下水、通讯，宗地红线内场地平整）。地价内涵构成包含国家土地所有权收益、土地外部间接投资开发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土地内部直接投资开发所贡献的地租（纯收益）的资本化部分。土地使用年期为国家规定的最高出让年期（即商服 40 年、住宅 70 年、工业 50 年）。土地权利状况设定为出让土地使用权价格，无抵押权、地役权等其他权利限制。

### 2. 标定地价“基准条件”的界定。

表 1：基准地价“基准条件”界定一览表

用地类型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土地使用年限
商服用地	依据标准宗地合法的现状条件设定		40 年
住宅用地			70 年
工业用地			50 年

## 二、淳安县标定地价公示信息表

表2: 淳安县城镇标定地价公示信息表

(平方米, 元/平方米)

序号	标准宗地编码	位置	用途	权力类型	土地面积	容积率	开发程度	设定使用年限	标定地价	
									地面价	楼面价
1	331102G6000101	丰家山二区旁	工业	出让	59805.65	1	五通一平	50(年)	376	/
2	331102G6000201	珍珠五路199号	工业	出让	4486.66	1	五通一平	50(年)	376	/
3	331102G6000301	进贤大道517号	工业	出让	13435.95	1.2	五通一平	50(年)	378	/
4	331102G6000401	永和路153号	工业	出让	4736.81	1.2	五通一平	50(年)	377	/
5	331102S5000101	秀水大道1288号	商服	出让	41329.61	1.5	五通一平	40(年)	1734	1159
6	331102S5000201	梦姑路348号	商服	出让	30346	1.01	五通一平	40(年)	2003	1983
7	331102S5000301	新安北路35号	商服	出让	6501.3	3.8	五通一平	40(年)	11769	3097
8	331102S5000401	新安大街125号	商服	出让	13360.26	5	五通一平	40(年)	16113	3232
9	331102S5000501	新安东路1261号	商服	出让	30879	2	五通一平	40(年)	2402	1201
10	331102S5000601	新安东路588号	商服	出让	11798	1.1	五通一平	40(年)	2218	2016

序号	标准宗地编码	位置	用途	权力类型	土地面积	容积率	开发程度	设定使用年限	标定地价	
									楼面价	地面价
11	331102S5000701	睦州大道669号	商服	出让	72101.67	1.35	五通一平	40(年)	1602	1187
12	331102S5000801	新安大街20号	商服	出让	5245.94	1.05	五通一平	40(年)	2976	2834
13	331102Z7000101	阳光路892号	住宅	出让	37713.26	1.5	五通一平	70(年)	6618	4412
14	331102Z7000201	开发路413号	住宅	出让	51633.4	1	五通一平	70(年)	2482	2482
15	331102Z7000301	阳光路235号	住宅	出让	50659.67	1.7	五通一平	70(年)	6873	4043
16	331102Z7000401	新安东路668号	住宅	出让	25247.67	1.87	五通一平	70(年)	4568	2443
17	331102Z7000501	睦州大道	住宅	出让	59053.59	1.3	五通一平	70(年)	1998	1537
18	331102Z7000601	环湖北路565号	住宅	出让	75929.6	2.1	五通一平	70(年)	7848	3758
19	331102Z7000701	珍珠大道198号	住宅	出让	34405.38	2.55	五通一平	70(年)	6507	2556
20	331102Z7000801	开发路80号	住宅	出让	20912.7	3.3	五通一平	70(年)	13432	4064
21	331102Z7000901	明珠路100号	住宅	出让	19298	1.2	五通一平	70(年)	4740	3950
22	331102Z7001001	新安南路6号	住宅	出让	15333	1.8	五通一平	70(年)	4577	2543
23	331102Z7001101	千岛湖大道	住宅	出让	59216	1.99	五通一平	70(年)	4829	2422

序号	标准宗地编码	位置	用途	权力类型	土地面积	容积率	开发程度	设定使用年限	标定地价	
									地面价	楼面价
24	331102Z7001201	康盛路	住宅	出让	8165.08	1.33	五通一平	70(年)	1361	1023
25	331102Z7001301	环湖北路	住宅	出让	55189.9	0.7	五通一平	70(年)	1702	2431
26	331102Z7001401	环湖北路288号	住宅	出让	67569.09	1.62	五通一平	70(年)	6493	4008

---

抄送：县委各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人武部，  
县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各群众团体。

---

淳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1月11日印发

---